

第一章 奇葩姑姑想結親

城南，袁家九號布莊。

女掌櫃袁朝陽看著帳本，狐疑道：「這棉花怎麼比去年少了些？」

年輕管事李修恭恭敬敬回答，「回大小姐，是少了些，不過南方今年多雨，棉花泡爛，少的這些也還在情理之中。」

李修一面回答，一面也驚訝，雖然跟著大小姐已經好幾年了，有時候還是會吃驚，今年的棉花一共一千零五十車，比去年少了三十車——大小姐過目不忘，去年看過一次的帳本，今年都還記得，難怪袁老爺常常感嘆，大小姐要是男兒身，袁家可就不得了了。

「大小姐，林家命人透露消息，說想跟我們買棉花。」

袁朝陽抬起頭，「哪個林家？林御史，還是林內給事？」

「是林美人的娘家。」

袁朝陽一陣好笑，「找個理由回絕。」

李修跟著袁朝陽好幾年，知道大小姐做事情有她的考量，也沒多問，「是，小人知道了。」

袁家入京百年，做布莊生意也超過百年，在南方的田產眾多，所產的棉，麻，絲綢，自己是賣不完的，因此會低價賣出一半左右的布匹給相熟的官吏，那些官吏轉手賣入公家，等於白賺一筆，因此遇到袁家的事情，都是睜一隻眼閉一隻眼，萬事好商量。

袁家在十年前還是官宦人家，當時袁老太爺是正四品太常少卿，因為家世好，袁朝陽被選為皇孫公主們的伴讀，直到八年前袁老太爺身體不好致仕，袁家幾個第二代讀書又不行，無人當官，袁家就從四品門戶變成一般商家。

後來袁老太爺過世，袁老夫人杜太君索性把幾個庶子都分了出去，現在袁家就一房，袁老爺跟袁太太當家，上面有杜太君，然後三個姨娘，八個孩子，三個孫子。袁朝陽今年二十五，已經婚嫁過一次，成親三年後因為無子雙方協議和離，袁家是又丟臉，又氣憤，又心疼，所幸城南風氣開放，女掌櫃也時有所見，加上已經不是官戶，限制沒那樣多。袁老爺遂准這個女兒出門做生意。

袁朝陽發揮了從小讀書第一名的本事，不到一年就讓所管轄的布莊收入翻倍，袁太太疼這女兒，從來不要她把錢銀上繳，布莊賺的都存在袁朝陽的小金庫，所以現在她可是個小富婆，就連弟弟袁大豐的幾個孩子，都知道大姑姑比爹有錢。

袁朝陽闔上棉花帳本，「這幾日好天氣，染坊可有加緊趕工？」

今年春雨連綿，下了一個月，染坊也休了一個月，布匹絲綢的庫存已經有點見底，難得這幾日大太陽，風又強勁，是染布的好日子。

李修回答，「已經加緊了，除了吃飯睡覺，都在下缸，也緊急雇了三十個臨時工人，小人前兩日親自去看過，風大，布匹乾得跟夏天一樣快。」

「那好，月銀嘛，給他們加個三成。」

「是。」

城南作布匹的工人都知道，袁家大小姐的工錢最好，剛開始李修也覺得不妥，想

著這樣不是多支出嗎？後來證明，大小姐才是對的，因為工錢好，所以人人賣力，染布的速度可比老爺掌舵時代要快多了。

支出是多了，但賺得更多。

扣，扣，格扇傳來敲門聲。

「大小姐。」布莊管事周娘子的聲音，「有位老夫人過來，說自己是四門助教沈大人的母親。」

四門助教，從八品下，品級不大，不過袁家現在只是商戶，哪個官戶都得罪不起，大戶人家的夫人太太都是由掌櫃親自接待的，每一間鋪子都一樣，哪怕是個流外九等的官夫人，也自視甚高。

袁朝陽站起身，理理衣服，對李修道：「你回家跟家人聚聚，三天後幫我跑一趟北夷國，拜訪一下當地的布商行長，北夷天冷，問他對我們南方產的大棉花有沒有興趣。」

「是。」

袁家幾年前才分過一次家，所以現在主人不多，也因為不是官戶，吃飯飲食沒以前那樣奢侈，早午晚都是到花廳吃的，開一張大桌給大人，一張小桌給孩子也就夠了，至於袁老爺的都姨娘，文姨娘，李姨娘，自然沒有上桌的資格。

袁朝陽回到家，剛好是晚飯時間，僕婦已經把花廳張羅起來。

袁朝陽一進花廳，就聽到姑姑袁珮娘的聲音。

袁珮娘的夫家姓許，她是嫡女，出嫁時當然門戶相當，可是丈夫卻因為替朋友作保，欠下千兩銀子，許家不想擔這十條，直接把他們這支分了出來，袁珮娘豐厚的嫁妝賠了上千兩後手邊無銀，每陣三五個月就會回家跟母親杜太君拿個幾十兩，不然日子真過不下去。

袁朝陽對這姑姑倒是沒什麼反感，只覺得她有點傻，當初怎麼不帶著嫁妝回娘家另嫁，可比被個沒用的丈夫拖著一輩子要好。

袁朝陽打招呼，「姑姑。」

「啊喲，朝陽回來了！」袁珮娘滿臉堆笑，「我聽娘說，妳掌管的兩間布莊是我們袁家生意最好的兩間，一個月淨利超過二百兩。」

說起生意，袁朝陽就高興了，「那些是賣布娘子努力，可不是朝陽一個人的功勞，李大總管的兒子也幫了不少忙。」

袁珮娘露出羨慕的神情，「姑姑要是有妳一半的本事就好了。」她的嫁妝本不少，但是替丈夫還了擔保的錢，加上分家後事事要靠自己，今日賣鐸子，明日賣鋪子，當初五十擔嫁妝所剩無幾。

袁朝陽聽得姑姑要開始自怨自艾，深知姑姑哭起來那真堪比戲精，她不想姑姑把花廳氣氛弄僵，連忙轉移話題，「姑姑有四個兒子，可比朝陽強多了。」

袁珮娘一直以自己生了四個兒子為傲，聽到姪女這樣說，忍不住高興起來，連柴米油鹽問題都瞬間忘記。

袁老爺這時候進來，看到嫡妹，內心也明白，只是點點頭打了招呼。

相對於袁老爺的平和，袁太太臉色自然沒這樣好看，已經出嫁的小姑每幾個月就要回來拿銀子，任誰臉色都不會好看。

袁太太生有袁朝陽，袁大豐，袁大富。

嫡長子袁大豐早早娶妻柳氏，生有昌哥兒，可姐兒，仁哥兒三個小娃娃，柳氏貌美，性子又溫柔似水，把袁大豐吃得死死的，都成親七八年了，別說姨娘，袁大豐連通房都沒要。

袁太太雖然想再多幾個孫子，但見柳氏都生了兩男一女，現在肚子又大了，遂也不說什麼。

柳氏手上無權，可有丈夫的寵愛，三個孩子健壯活潑，公婆祖母都給她幾分面子，親戚鄰里的年輕太太說起她只有羨慕的分。

都姨娘生的袁朝婉已經出嫁，夫家姓倪，跟嫡姊袁朝陽一樣無子，但袁朝婉是庶女，自卑愛面子，死不肯和離。

都姨娘進門後溫順恭謹，見女兒如此，幾次淚求袁太太去談，袁太太也是同意接這個庶女回家的，但袁朝婉自己不願意，抱了個丫頭的庶子來養，但那丫頭又怎麼甘心？前兩年終於找到機會跟親兒子相認，從此那個「兒子」就跟嫡母袁朝婉離心，一心奔著自己的親生母親，袁朝婉等於白辛苦一場。

文姨娘生的袁朝鳳也已經出嫁，袁朝鳳出嫁時，袁老太爺早已過世，袁家不過普通人家，所以嫁得也很一般，去年夫家因為京城生意不好做，舉家南遷，袁朝鳳特地回家一趟，此後山高水遠，又是出嫁女子，怕是再不可能見親人一面了。

文姨娘當時還跑來跟袁朝陽商量借五百兩，想給袁朝鳳當私房，女兒以後發生什麼，自己永遠不會知道，身邊有點銀子，身為母親也比較放心。

袁朝陽直接給了，也不用文姨娘還，袁朝鳳也是她的妹妹，雖然不是同一個母親，但仍是看著長大的，自己若沒能力，那另當別論，但自己明明有錢，就怎麼樣也不忍心她受委屈。

文姨娘另外還有個兒子袁大有，今年十二歲，讀書還不錯，杜太君把希望都放在袁大有身上，希望也能考個功名，袁大有也挺沉得住氣，年紀小卻從不想著玩，天天讀書，是袁家未來的希望。

李姨娘是後來才收的，是袁老爺去符老爺府上看中的清倌歌伎，符老爺一看朋友喜歡，送！

當晚那歌伎就收拾東西跟著袁老爺回府了，歌伎變姨娘，志得意滿，枕頭風都不知道吹了多少，最喜歡給袁太太下絆子，還吵著要當平妻。

李姨娘膝下有袁大心，袁朝宣，一子一女本應當是個好字，奈何十歲的袁大心因為太過頑劣，被袁老爺送到玉佛山寄讀，已經去三年多了，袁老爺也沒有接回來的意思。

李姨娘那個哭啊，幾次求都沒用，後來終於想通了，去求袁太太，但為時已晚，袁太太吃過李姨娘幾次虧，當然不會因為李姨娘幾滴眼淚就幫她。

以京城人家來說，袁家人口算是很簡單了，主要是心態上也都不錯，從四品官戶

變成一般商戶，如果適應不來還要擺譜，那就是苦了自己，杜太君是生意人家的女兒，凡事看錢，倒是不會跟自己過不去。

僕婦很快擺好兩桌，都是十菜兩湯。

吃完後，僕婦撤下席面，端上去油解膩的滇紅茶。

袁珮娘啜了幾口，看著袁朝陽，「朝陽，妳當日和離，嫁妝是不是都抬回來了？」袁太太登時就不滿了，哪壺不開提哪壺，她的朝陽不丟臉，也不是茶餘飯後的話題，於是也不管杜太君跟袁老爺在，直接吐槽回去，「小姑，許家這個月的房租繳了嗎？」

袁珮娘噎住，但想想自己此行的目的，還是陪笑了，「我就是好心問問，我那夫家小姑之前因為挨打，也是和離了，程家說我小姑吃了幾年飯，住了幾年房子，使喚了幾個丫頭，所以只肯還一半嫁妝呢。」

柳氏撫著自己的大肚子，露出不敢相信的模樣，但她一個年輕媳婦，也不敢隨意論斷長輩的家事，只是拉緊了袁大豐的袖子，袁大豐拍拍妻子的手，以示安慰。袁朝陽見柳氏吃驚，也對袁珮娘有點不滿，懷著孩子呢，大夫說要保持心情平和，少聽那些嚇人的後宅故事，於是道：「都拿回來了，一品門戶，也不可能跟我計較吃了幾年飯。」

「那就好。」袁珮娘又喝了一口滇紅茶，「那朝陽現在手邊的資產不是挺多的。」袁朝陽出嫁時，袁家是四品門戶，她嫁的可是堂堂一品，為了面子，袁家給了她超多嫁妝，布匹香料玉器畫作，這些東西就五十擔，壓箱的是鋪子地契十張，每個月就有一百兩的租金進帳。

她和離後自然全拿了回來，袁太太又心疼這女兒，死求活求袁老爺，袁老爺便答應把九號布莊跟十四號布莊給她，所以她的錢銀不少。

當然，袁家的人知道大小姐手上資產多，但沒人敢這樣講，講出來好像在覬覦什麼一樣。

袁朝陽無子，城南人人都知道，而她手上有錢，也人都知道，可袁朝陽歷經伺候一品門第的艱辛，也不想再去伺候誰了，簡單來說，她將來就是跟著大弟弟袁大豐一家住，直到老，直到死。

什麼能讓人住得舒服又安心？銀子。

那些銀子是袁太太給女兒爭取來安度晚年用的——袁朝陽小時候發痘子，大夫說她會無子可能就是當時燒太久，把身子弄壞了，袁太太一直自責沒把孩子顧好，當時一起發痘子的袁大豐跟袁朝婉都不到十天就康復，偏偏袁朝陽燒了兩個多月，差點沒命，所以袁太太特別心疼她。

城南民風開放，又有袁太太這樣溺愛女兒的當家主母，袁朝陽雖然是和離婦，但日子卻過得十分爽快。

袁珮娘捧著茶盞對杜太君說：「娘，朝陽條件也不差，女兒看著該許一門親事才對，這樣到老才有個伴。」

杜太君白了她一眼，「都二十五歲了，又無子，上門說親的都是一些鰥夫，過門就幫人帶孩子，這種婚事我看不要也罷。」

袁珮娘喊冤，「娘啊，又不是每個人都這樣。」

袁老爺倒是有點好奇，「妳有好人選嗎？」

袁老爺是傳統男人，覺得女孩子和離在家也不太對，女人嘛，還是要儘快找個人嫁出去才是道理。

「不瞞大哥，我這次上門就是為了這件事情。」袁珮娘喜孜孜的，「有個不錯的對象呢。」

袁朝陽心裡警鐘響起，連忙說：「姑姑別提，我不想。」

這袁珮娘不知道哪根筋不對，老想坑娘家人，幾年前還想把袁朝鳳說給許家一個親戚，說什麼年貌相當很老實，結果根本就是個啃老的，十九歲了，讀書不成，又不去找個活計，整天在家夢想娶個有錢美貌的大小姐伺候他。

幸好杜太君留了個心思，派人去打聽了人品，要是照袁珮娘說的成了親，這樣袁朝鳳不被坑死。

袁朝陽對這件事情記得可清楚，現在眼見姑姑主意打到自己身上，連忙拒絕——她在袁家當大小姐很爽快，地位崇高，不想去伺候誰了。

袁珮娘聽袁朝陽拒絕得這樣迅速，也覺得有點沒面子，「我好歹是姑姑，朝陽怎麼好如此對我。」

袁太太不滿，「我的女兒我都沒說話，小姑已經嫁出去，手就別伸那麼長。」

袁朝陽心裡一暖，娘永遠是她的依靠，她那個溫順聽話的娘親，只有遇到孩子的事情會變成鬥雞。

袁珮娘對袁朝陽還有幾分客氣，對袁太太這個大嫂可沒有，轉身就跟杜太君訴苦，「娘，您看看，您看看，大嫂就這樣對我，我可是您唯一的女兒，她這樣對我，就是不給您面子，就是不孝。」

袁大豐不滿道：「姑姑不用挑撥，姑姑夫家姓許，我姊姊姓袁，的確輪不到姑姑作主。」

袁珮娘往地上一坐，眼淚就滾滾而下，「我是做了什麼壞事啊，我一片好心啊，看著朝陽這樣不行，想給她介紹個好對象，我這樣都錯了嗎？我就知道，我被分出來後，因為沒錢，人人都看不起我，只因為我沒錢，連朝陽，連大豐都可以嘲笑我這個姑姑。」

杜太君心軟了，自己懷胎十月養到十六歲的女兒，原本也嫁得好好的，沒想到丈夫替人作保，現在要過著小門小戶的生活，一個家只有兩個粗使婆子，其他的家務都要自己動手，娶的三房媳婦也都是普通人家，孩子越生越多，開銷越來越大，日子過得捉襟見肘。

她也不忍心，已經盡量幫忙了，但女婿跟幾個外孫都不爭氣，又愛面子不肯去外頭找活計，一家二十幾口，天天在家你看我我看你，等吃早飯，吃完早飯等午飯，吃完午飯等晚飯，然後睡覺，日復一日。

杜太君親手扶了袁珮娘起來，「好了，別哭。」

袁珮娘哭泣不止，「娘……」

杜太君看到袁珮娘哭泣，想起她小時候，心裡一陣軟，「什麼樣的人，跟娘說說，

娘想聽一聽。」

袁珮娘馬上止住哭泣，「就是宏發。」

這下子袁家都傻住了，宏發是誰？全名許宏發，是袁珮娘的長子，今年二十三，已經成婚有子。

雖然表兄妹成婚是喜上加喜，但介紹一個有妻有子的表弟，那是要袁朝陽給人做妾啊，袁朝陽從小山大王的性子，怎麼肯點頭做妾。

這下子連杜太君也驚了，「珮娘，別說糊塗話。」

「我沒糊塗，我們全家都商量過了，這樣老是回袁家拿銀子不行，還是要找個人把家掌起來才是道理。」袁珮娘一把眼淚一把鼻涕，「我就想著朝陽這麼有本事，讓她來把我們許家掌起來，宏發媳婦已經說了，願給朝陽當平妻，以後姊妹相稱，朝陽過門後，我就把鑰匙帳簿給她，我們許家就由她來擔，以後宏發的長子敬重她為親娘，也會孝順她的，朝陽的嫁妝都在，手上還有兩間布莊，這樣承擔我們許家恢復成大戶，應該不是問題。」

聽到這麼自私的說法，袁家眾人面面相覷。這樣袁朝陽過門圖什麼？圖許宏發長得醜，圖許宏發生性懶惰？還是圖許家一門都是吸血鬼？

袁朝陽首先發難，「姑姑別說了，我不同意。」

「這樣妳就有香火了啊。」袁珮娘不解，「死後有人祭拜，這很重要的，妳若死在袁家，是不能入祖墳的。」

「我死了都死了，還管這麼多。」袁朝陽連生氣都懶了。

袁大豐怒道：「我姊姊是活生生的人，她有自己的人生，可不是為了把自己的錢銀奉獻給許家，當許家的帳房。昌哥兒在哪？」

六歲的昌哥兒突然被點名，連忙出聲，「爹。」

「以後大姑姑跟我們住，要是爹先死了，你也要好好照顧姑姑到老，到死，給她守孝，給她點燈，入祖墳，一樣不能少，知不知道？」

昌哥兒乖巧的點頭，「阿昌知道，奶奶說過，姑姑以後跟我還有仁哥兒住的。」

袁太太氣得都說不出話來了，柳氏連忙過去安撫婆婆坐下，給婆婆順氣，又命人倒了參茶服侍婆婆喝下——一個生了兩男一女，現在還懷孕的媳婦，在婆婆面前是有幾分面子的。

袁太太氣得要命，把袁朝陽拉來自己身邊護著，彷彿只有這樣，袁朝陽才不會被小姑的餽主意害到。

「你們幹麼這樣看我，我這主意兩全其美啊。」袁珮娘振振有詞，「朝陽不能這樣一輩子，一定得再嫁，嫁入我們許家，公公婆婆就是姑姑姑丈，絕對不會虐待妳，宏發也是老實孩子，絕對會好好待妳的。宏發媳婦都同意了，妳有什麼好不同意的，妳嫁去別家生不出孩子，可沒平妻的地位，可不能有香火。」

雖然是自己的女兒，但杜太君也覺得很不像話。是，朝陽嫁過去掌家，解決了許家的財務問題，但對朝陽有什麼好處？

朝陽是二十五了，是無子，但在城南的婚姻市場上，她還是有資格可以挑選的。她從小入宮伴讀，跟皇子公主那是一起玩到大的關係，跟兄弟姊妹一樣，現在都

還常常進永樂公主府，常富郡主府看戲。前兩年，青和郡王妃想給郡王慶生，可她又不明白夫婿什麼性子，還特地到袁家請教袁朝陽這個跟青和郡王一起長大的伴讀姊姊。

袁家不是官戶，但袁朝陽的人脈還在，公主皇子沒因為袁家變成普通門戶就假裝不認識她，都不知道有多少新科進士想娶她為妻，好讓她把家裡掌起來，最好公主郡王點頭幫忙打點，那就前程似錦了。

一樣要扶持一個家，去扶持一個進士，將來可能可以爭到誥命，這樣不是更好嗎？何必去扶持許家，一屋子好吃懶做，只想吸乾她的血。

杜太君雖然心疼袁珮娘日子過得不好，但袁朝陽也是她的親孫女，她萬萬不可能為了女兒坑了孫女。

杜太君出手阻止，「好了，珮娘，這件事情以後別再說，朝陽的事情她爹娘自有打算，我都不管了，妳也別管。」

「娘，您別這樣。」袁珮娘說著說著又要哭，「幫幫我，我，我真的是很累了，我需要一個人來幫我持這個家。」

翻成白話就是，我累了，我想找一個有錢的替死鬼，朝陽就是最好的人選。

袁朝陽真沒想到姑姑這樣恨她，想坑她到死，嫁入許家，那等於要扛起許家二十幾口人的生活，她又不能有孩子，人生有什麼盼頭，就是替別人養孩子，養完孩子養孫子，死後的牌位？她才不希罕，要是老天有靈，先一道閃電劈焦袁珮娘。袁老爺也有點不高興，袁朝陽雖然是女孩，卻是他第一個孩子，她從小嘴甜，哄得他這個親爹很偏心。

珮娘要是介紹個好的，譬如宦官人家，書香之後，門戶相當，品行也好的男人，他還可以考慮一下，宏發算什麼人選，給他女兒跑腿都不配。

「妳若不想在許家過日子，那就和離回袁家，大豐大富也會贍養妳到老，有我在，妳不會吃虧。」

杜太君點頭，「妳哥哥說的是，反正我們家已經有朝陽了，也不差多妳一個和離婦，既然在許家過得累，那就回家過日子，我們袁家雖然已經不是大門戶，但也不差一個人吃飯。」

袁珮娘張大嘴巴，隔了一會才說：「那怎麼行，我好不容易熬到當老太太了，這樣回家，我先前二十幾年就白辛苦了。」

袁朝陽訕笑，袁珮娘的意思就是，我好不容易可以折磨媳婦，折磨孫媳了，擺顯地位，現在回家，那就便宜那些晚輩了。

在袁家當自在的老小姐，還是在許家當個頤指氣使的老太太，袁珮娘選擇後者。

袁太太道：「小姑別再說了，以後妳再提一句，那怕揜著娘說我不孝，我都拿掃把轟妳出去。我的朝陽很好，別打她的主意。」

人高馬大的袁大豐往前一站，「我跟我娘站一邊。」

袁大豐今年二十四，這幾年幫手家裡的生意，也是蒸蒸日上，一張方臉神似袁老爺，頗有幾分威嚴在。

袁珮娘的脖子縮了縮，她不怕嫂子，但是對姪子還是怕的。

於是轉頭，朝向最後希望，杜太君。

杜太君也無奈，袁珮娘每次回家都拿二十兩，這二十兩如果是袁珮娘自己吃吃喝喝，她眼睛都不會眨一下，偏偏是拿去養許家一家子，許家就跟寄生在袁家上的蟲子一樣令人討厭，吸袁家的血，吃袁家的肉，還嫌袁家賺這麼多不肯多給一點，小器。

她的兒子，孫子，辛勤奔波，一個月沒休息一天，南來北往的跑，可不是為了養許家那二十幾口人。前幾年還來說想上袁家的族學，真的太扯了，許家的人說想把幾個娃兒送到袁家族學，看看臉皮有多厚。

也是袁大豐膝下的昌哥兒，可姐兒，仁哥兒可愛活潑，杜太君便不太掛記許家那幾個曾外孫了。

「好了，這件事情到此為止。」杜太君下了結論，「珮娘，不是娘不疼你，你問問哪戶人家還養女兒女婿一家二十幾口人，我是對你太好了，所以你不知道輕重，朝陽的事情不許你再說，大富大有也不會娶許家的女兒，你哥哥讓你和離回家，你可以想一想，但若想著要朝陽過去幫你養許家，我不允許。」

袁太太這才解了氣，「多謝娘公平處置。」

夏日蟬鳴，花開滿庭。

今日休市，市集是不開的，袁朝陽因此在家看帳本。

她嫁妝有十間鋪子，和離的這七年，她又添了四間鋪子，現在光靠鋪子收租，一個月就有一百四十兩，挺好的，過陣子柳氏生日，她打算包個大紅包，把其中一個鋪子過到柳氏名下。昌哥兒，可姐兒，仁哥兒的出生，帶給袁家很多快樂跟希望，柳氏再大的紅包都收得。

郝嬤嬤端了瓷盞過來，「剛燉好的燕窩，小姐喝一點。」

郝嬤嬤是袁朝陽的奶娘，跟著她高嫁入一品門戶，又跟著她在初春把嫁妝都拉回袁家，陪著她熬過三年魚子的煎熬，陪著她熬過剛剛回袁家時鄰里閒言碎語的難堪，很得袁朝陽的信任。

袁朝陽拿起瓷羹，一杓一杓喝著，就算沒有夫君，還是要把自己保持得漂漂亮亮，這樣照鏡子時心情才會好。

袁家雖非大富大貴，但給幾個女眷天天一盞燕窩，還是負擔得起的。

「大小姐，大小姐。」米嬤嬤的聲音由遠而近，十分慌張，她到袁朝陽門外也沒敲格扇，直接就進來了，「大小姐快點出去花廳，內務府的人派人過來。」

袁朝陽放下燕窩，她前陣子才把九號鋪子精心產的輕紗送入內務府，先帝在位時代，競貢掌握在官宦人家手裡，都是用自家生意所產的東西送上，民間好物過不了第一關，失去競貢的意義，於是今上即位時就廢除了皇商制度，好東西可以自行呈上，由內務府來考核，若是採用，會給予賞銀，若是成了指定供物，則給予「皇品」的名譽。

袁朝陽一心想要自己的東西成皇品，三年前開始送布進內務府，有時候會被採用，

有時候不會，但通常只是一紙文書，沒有哪個后妃特別喜歡袁家的輕紗，當然也不會有指定，這倒是第一次派人來袁家。

袁朝陽連忙起身，「那人有沒有說自己什麼官位，負責什麼的？」

米嬪嬪陪笑，「老奴低微，不敢問官爺，不過那位官爺神色挺好的，想來是好事。」

米嬪嬪也是人精了，她說神色挺好，那就應該不是壞事。

袁朝陽迅速到了花廳，就見到一個三十幾歲的官吏，神色平和。

她向前福了一福，又拿出一張銀票，「民女袁朝陽，見過官爺，官爺一路行來辛苦，喝點茶水。」

那官吏看她懂事，笑容更甚，十分熟練的拿過銀票，「來告訴袁大小姐一個好消息——袁家送上的那批輕紗，岑貴妃喜歡。」

袁朝陽一喜，岑貴妃是這幾年新晉的嬪妃，承寵沒多久就懷孕，生下一對龍鳳胎，從八品采女一躍而成五品才人，前年再度誕下龍鳳胎，晉為三品昭儀，去年皇帝六十大壽，岑昭儀又往上封賞，成了一品貴妃，晉升速度之快，歷代罕見。

據說岑貴妃貌美多才，這才盛寵不衰。

她袁朝陽上供的東西給岑貴妃看上了……袁朝陽心裡怦怦跳，她的東西有機會成為「皇品」了嗎？

今上雖然已經六十歲，但不過八個兒子，岑貴妃一人就生了兩個，這貢獻可是非常的大，尤其在皇后只生五位公主的情況下，岑貴妃的優勢更是明顯。

那官爺拿出一封文書，袁朝陽雙手接過，打開是一張內務府的命令，雖然言詞複雜，她還是很快的看懂了——岑貴妃指定了，要各色輕紗一卷，一個月內送上，若岑貴妃滿意，袁家輕紗將成為皇品。

然後最後一段寫著，袁家為一般商戶，為了避免袁家不周到而使得岑貴妃不快，特派了羽豐郡王監督。

羽豐郡王，蕭圖南，秦王世子是也。

第二章 久別重逢人事已非

蕭圖南同袁朝陽一般年歲，是秦王嫡長子，秦王跟皇上這個親哥哥年齡差了快一輩，因此蕭圖南不是跟同輩一起讀書，反而是跟著東宮的皇孫皇孫女一起長大。袁朝陽永遠記得自己剛入宮伴讀那天，看著那樣的高牆，那樣沒有盡頭的宮道，心生震懾，她的祖父是四品太常少卿，雖然身分不低，但並沒有常常入宮的資格。開學那日，年齡小的公主，幾個皇孫，皇孫女，一品門第的嫡孫，嫡孫女，有皇室血統的六七歲小孩，都是已經見過好幾次的關係，只有袁朝陽一個四品門第，不知道該怎麼主動加入他們。

她雖然小，但也知道這些人的身分都比她尊貴，她在這東宮學堂可得凡事小心，不能冒進，一個弄不好，袁家上下都要倒楣。

正在忐忑，突然一個跟自己差不多高的男孩過來，男孩生得眉目清朗，讓人心生好感，「妳是誰，叫什麼名字？」

「民女袁朝陽，見過……」袁朝陽努力在腦海中搜尋著見過的畫像，蔡國公的嫡孫？尤太師的嫡孫？高涵縣子？還是二皇孫？啊，對了，「見過羽豐縣子。」

東瑞朝規，王爺之子出生時就會給封號，為縣子，食邑五百戶，若是長大有幸被選為世子，就晉升為郡王，食邑兩千戶。

東瑞國傳賢不傳長，因此嫡長只是佔個出生優勢，並不保證一定能繼承父親的爵位，安平王爺就把爵位給了孺人的兒子，為了爭取爵位，嫡出庶出都是拚了命的努力。

成為世子，將來是王爺，一個王爺食邑是五千戶，跟一個縣子五百戶差了十倍，何況王爺的兒子就是縣子，縣子的兒子什麼也不是，縣子死了，這一戶就成為平民，兩戶人家同一個王爺祖父，命運天差地別。

「妳倒聰明，我叫蕭圖南，妳第一次入宮？」

「是。」

「不用怕，我們都是好人。」

袁朝陽想笑但又不敢，這情況對一個六歲的小姑娘來說太難了，她木，是丟袁家的臉，她活潑，是丟袁家的臉。

蕭圖南拉起她的袖子，朝那十幾個吱吱喳喳的孩子走去，拍了拍手，幾個孩子頓時安靜下來，刷刷刷的看向他們。

袁朝陽勉強擠出微笑，心想這什麼情況？

就見一個穿著金色衣服的孩子道：「叔父，這是誰？」

蕭圖南清脆的說：「她叫袁朝陽，是太常少卿的孫女。」

袁朝陽真的想笑了，那穿金色衣服的孩子可比蕭圖南高了半個頭，居然喊他叔父？

不過想想，當今太子比秦王大幾歲，一樣要喊秦王叔父。只能說太后真厲害，都四十歲了還生下秦王，皇帝連兒子都有了這才當親哥，導致後宮輩分很亂。

一個穿著綠色翠鳥衫的女童過來，「我是永樂。」

小男孩過來，「我是青和縣子。」

「民女見過永樂公主，青和縣子。」

「這裡我說了算。」蕭圖南雖然也是小孩，氣勢倒很足，「大家在一起是緣分，要珍惜緣分，當好朋友。」

在蕭圖南的引導下，十幾個孩子的自我介紹進行得十分順利，袁朝陽在家中都已經看過圖像，現在只要把真人連起來就好，招呼倒也打得順利。

蕭圖南拉她，不是拉手腕而是拉袖子，以免觸碰到她的皮膚，年紀小小，彬彬有禮。

等言太傅來了，戒尺一拍，上課。

他們要學的課很多，四書五經，騎馬射箭，袁朝陽原本以為蕭圖南是仗著輩分大，這才成為孩子頭，開始上課考校後才明白，他讀書過目不忘，一個晚上就能背出長篇策論，騎馬射箭，箭箭紅心，才六歲已經敢騎大馬——他們其他人都還騎著小馬。

袁朝陽是家中長女，弟弟妹妹一串，應付起這些貴子貴女倒也還行，青和縣子就特別黏她，像個小尾巴似的跟在後面轉，聽說青和縣子回去還跟母親敬王妃討著要生個姊姊，敬王妃哭笑不得，生個妹妹都不好說，生個姊姊無論如何都沒辦法。

當然，不是每個都好相處，像是靜心公主，瓊祺縣主對袁朝陽這個四品門第的孩子，都很不以為然，甚至試圖劃分小圈圈，能接受袁朝陽的一圈，不能接受袁朝陽的一圈，袁朝陽雖然年紀不大，但已經有幾分小聰明，知道靠著蕭圖南這孩子王就對了。

果然，蕭圖南凡事喊她一起，又有永樂公主，青和縣子一道，靜心公主就算再怎麼樣，也翻不過浪來，五歲孩子能攻擊別人的，只有說「妳好醜」這種程度而已，袁朝陽根本不放在心上。

她只想跟這些貴子貴女平安相處，不要影響到祖父的前程，那她的任務就算完成了。

八歲時，他們一群蘿蔔第一次跟太子到城郊出獵。

袁朝陽騎著小馬，在侍衛的保護下在山頭跑了半個時辰，雖然皇家獵場已經特意放了豬仔這種顯眼又不會飛的獵物，但山路顛簸，她什麼都沒射中，轉眼箭筒已空，只能回到大營地。

袁朝陽下了小馬，拿過溫手巾擦了擦臉，就見常富縣主靠過來，「朝陽，有射中嗎？」

「沒，看到好幾次，什麼都射不中。」

「我也是，那些豬仔看起來也不聰明，怎麼逃得這麼快？」常富縣主拍拍自己兩側大腿，「山路真難跑，我現在大腿痛得很。」

「要不要進帳子用藥草熏一下？免得過兩天不好走。」

「也好，過幾天家裡還要請客，總不能跛著出去。」

旁邊伺候的侍女聽到，自然連忙把常富縣主帶進帳子熏藥。

袁朝陽看著空空如也的箭筒，想著要不要再裝滿，難得出來打獵，什麼都沒射到，回去跟弟妹說，不被他們笑死，好歹獵隻山雞讓他們見識長姊威武。

嘶——

一陣馬鳴聲，袁朝陽順著看過去，就見蕭圖南在侍衛的幫忙下下馬，他雖然敢騎大馬，畢竟不過八歲兒童，身高不夠，上下還需要人幫忙。

就見他喜孜孜過來，「妳打了什麼？」

袁朝陽扁嘴，「什麼也沒有。」

「我打到一隻白貂。」蕭圖南八歲的臉上有著藏不住的驕傲。

「白貂？」不是皇家特意放的豬仔，是森林裡自然有的白貂。

白貂小，能爬樹，又機敏，他們用的貂裘都是人工飼養在籠子裡的，野生的貂哪怕是最人都不好抓到。

蕭圖南清朗的臉上露出一抹假裝出來的不經意，「我命人做個圍巾，送妳可好？」

袁朝陽喜道：「好啊，我還沒有白色的貂毛呢。」

就見蕭圖南動動嘴巴，掩飾不住的高興，少年的心思昭然若揭。

若是讓八歲的袁朝陽來說，那是非常讓她心動的瞬間，她想，她會好好珍惜那條白圍巾的。

袁家花廳。

知道了自己的輕紗被岑貴妃看中，袁朝陽十分欣喜，但看到監督人是從小的舊識蕭圖南，又覺得幾分複雜。一起長大，人家已經是堂堂郡王，世襲罔替，子孫永遠富貴，她卻不再是官家小姐，連居住地都從城中搬到城南。

但總體來說，欣喜還是佔比較多的。

那負責來送文書的官爺道：「內務府已經派人去秦王府告知，安排袁大小姐兩日後已正十分跟羽豐郡王見面，就在內務府，袁大小姐可別遲到了。」

袁朝陽連忙陪笑，「不會不會，您老放心。」

官爺說到這裡，打開銀票看了一下面額，笑了。這袁大小姐真的挺懂事，也不枉費他頂著大太陽過來，「看袁大小姐有誠意，我再多嘴一句，宮裡傳出消息，岑貴妃又有了，太醫說依然是雙生，皇上非常高興，太后年紀大，已經許久不見後宮嬪妃，也破例召了岑貴妃進壽康宮看看。」

袁朝陽內心哇的一聲，這岑貴妃厲害，進宮才幾年呢，已經生了四個孩子又懷上，自家的東西被這樣的貴人看中，他們袁家的將來……

袁朝陽內心怦怦跳，說不定自己可以成為京城第一個做出皇品的女商人。

真有那一天，她就不只在袁家橫著走，她要在城南橫著走，哈。

「我就說到這裡，袁大小姐切莫忘記兩日後要進內務府，那本官就先走了，袁大小姐不用親送了。」

「是，聽大人的話，多謝大人。」袁朝陽規規矩矩躬著腰，直到那官爺人影不見，這才把身子直起來。

郝嬤嬤湊上來喜道：「老奴恭喜小姐。」

「事情還沒定呢。」

「至少是個機會，我們袁家進京百年，做布匹生意百年，這可是第一次這麼靠近皇品，要是小姐拿下資格，總能堵住那些宗親的嘴。」

沒錯，袁家是已經接受姑和離在家當大小姐了，但宗親不放過她，每次見面就要給她介紹，主意也很餽，就是嫁個人當正妻，買幾個小妾，生孩子後去母留子，宗親總說，這樣她也兒孫環繞，一生美滿。

美滿個鬼，她最偏心了，跟她沒血緣的小孩她真的疼不起來，何況還是丈夫跟小妾生的，憑什麼幫男人養孩子？

然後宗親又說，這樣不喜歡，那就招贅，將來抱弟弟袁大豐膝下的仁哥兒養，這樣跟自己就有血緣關係了。

有病，真的有病，仁哥兒有自己的爹娘呢。

最餽的還說，如果柳氏不樂意分自己懷胎十月生下的娃，就買幾個丫鬟跟袁大豐圓房，讓丫鬟生的過繼給她。

袁朝陽真的聽得疑問滿頭，大豐跟柳氏夫妻和美，她買小妾給弟弟幹麼，嫌弟弟日子不夠清靜嗎？

總之宗親真的超級煩，又沒吃到他們家的飯，主意倒是一很多，以前祖父剛過世時，

就有個族中的伯祖要安排自己的孫子進他們袁家染坊當大總管，美其名是幫忙，其實就是想空手搶，幸好她外貌斯文的爹是個土匪性子，一頓臭罵外加命人用掃把趕出去，把那個族伯祖嚇到不敢再提。

他們袁家這支只是愛讀書，並不傻，不然袁珮娘早把自己四個許家兒子都塞進來當大總管了。

皇品，皇品！

袁朝陽覺得自己現在全身都是力氣，背後有光，「唉，我得去見我娘。」

「得先去見太君。」郝嬤嬤連忙勸，「太君可是大長輩。」

袁朝陽想想也是，祖母雖然重男輕女，但對於她和離回家這件事情又十分護短，這幾年總有媒婆上門說不像話的婚事，都被祖母一句「配不上我們朝陽」給回絕了。

有一戶倒是不錯，正七品門戶，年齡也相當，男生是因為兩度守孝這才耽誤婚期，不過一打聽，對方家裡做生意賠了三百多萬兩，傾家蕩產的賠，還欠一千多兩，是奔著袁朝陽的嫁妝來的——她名下有十幾間鋪子，賣幾間掉就能補這個錢坑了。

杜太君氣得要命，直接拿茶盞丟媒婆額頭。

袁朝陽想想，的確事先跟祖母說比較好，自己一時高興過頭，思慮不周，身為晚輩總該尊重家裡年紀最大的老太太，想想就往三進的小跨院走去。

杜太君是商人的女兒，重實際不重規矩，他們袁家現在住的宅子一共三進，杜太君愛靜，沒住一進的大廂房，反而住了三進的小跨院。

一路上，光是幻想自己的輕紗得到皇品的封號，袁朝陽就忍不住笑，但又想著高興得太早了，勉強自己憋著。

走進小跨院，兩邊圍牆上爬著紅色的凌霄花，太陽照射下說不出的鮮豔，也給這幾步路的淺院子增添了幾分生氣。

袁朝陽走過去，輕輕扣了扣門。

很快的，門從裡面打開，寇嬤嬤探出頭來，小聲說：「老奴見過大小姐，太君正在午睡。」

「那等祖母醒來，告訴祖母一聲，我晚點再來。」

「是。」

杜太君在午睡，袁朝陽就急忙朝一進奔過去了，袁老爺跟袁太太住一進的大廂房。

袁太太見到愛女，笑容藏不住，「今日穿一身月白色，倒是精神。」

袁朝陽偎過去，「娘，女兒有好消息呢。」

女兒的撒嬌，袁太太十分受用，笑容都多了些，「又買鋪子了？」

「不是。」袁朝陽笑容越發燦爛，「比那更好。」

袁太太就不懂了，她是商人婦，對她來說生意上最好的事情就是賺錢，買鋪子，還有比買鋪子更好的？她想不明白。

「女兒的輕紗被宮中的岑貴妃看上了。」

袁太太腦海一轉，突然大驚，「妳是說……」

「……有機會。」

雖然只有母女兩人，但話也不敢說得太明，傳賢不傳長的國家，深受寵愛的岑貴妃，沒有兒子的皇后，雖然已經有太子，但天威難測，改立不是不可能……岑貴妃若是生下這一胎，可能會晉為皇貴妃，什麼是皇貴妃，那就是副后，可以跟皇后平起平坐的。

專門進供給副后的東西……

袁太太拍了拍自己的大腿，「我們袁家的好女兒，太給娘長臉了，下次誰要是敢給妳說不像話的婚事，娘就拿這個堵回去。」

「娘，還不是皇品呢？」

「就算不是皇品，但岑貴妃喜歡，那也值得娘在宗親前面炫耀，我家的女兒跟兒子一樣能幹。」

晚上在花廳吃飯，自然由袁朝陽跟家人說了這個好消息，全家上下都是一陣欣喜，一筆寫不出兩個袁字，袁朝陽要是混得好了，袁家哪會差呢，說不定有朝一日又搬回城中大宅子了，一人一個院子，幾個下人伺候，那可舒服了，不像現在，全家共住一個三進大院，雖然家務不用自己動手，但還是有點窄。

李姨娘討好了幾句，看著袁老爺心情好，提出能不能讓頑劣的袁大心從寺廟回家，哭哭啼啼說都三年多了，他知道錯了。袁老爺只說考慮考慮，袁大心當年故意推擠懷孕的柳氏使之跌倒，那可是袁老爺親眼所見，沒人誣賴他。

李姨娘見自己求沒用，只是哭，她入門時受寵，給所有人下絆子，別說都姨娘，文姨娘吃虧，就連袁太太她都敢槓，現在年華老去，寵愛不再，袁老爺開始嫌棄她沒讀書，困境就顯露出來了。

一頓飯，高高興興的開始，很掃興的結束。

袁朝陽想，歌伎出身真的沒辦法，就是這點腦子，這點肚子，後宅女人若是只靠容貌，好日子沒幾年的。受寵的岑貴妃難道只是長得好看嗎？岑貴妃琴棋書畫無一不精，這才能盛寵不衰。

因為李姨娘一直在哭，所以杜太君第一個溜了。當曾祖母的人，已經懶得跟個歌伎出身的姨娘講道理，李姨娘是兒子的侍妾，就交給媳婦去教，她年紀大了，只想看著昌哥兒，可姐兒，仁哥兒這幾個孩子長大，看著柳氏這胎平安出生，其他的她都不想管。

袁老爺這個兒子還是懂杜太君的，知道杜太君為何不快，趕緊讓昌哥兒送曾祖母回小跨院，昌哥兒童言童語說要牽曾祖母，杜太君臉色這才和緩起來。

袁太太見狀，直接讓大家回房洗澡睡覺，然後又吩咐柳氏身邊的周嬤嬤好好照顧，周嬤嬤連忙答應。

袁朝陽跟袁大豐說了一些生意上的事情，這才回房。

梳洗，更衣，準備夢周公，躺在床上，卻是怎麼樣也睡不著。

想來想去，都是文書上那行字——監督，羽豐世子蕭圖南。

就這樣在床上翻來翻去，最後還是忍不住下床，怕吵醒守夜的大丫頭良辰，還輕手輕腳的，移開腳踏板，從床下拖出一個箱子，打開，裡面放著不少雜七雜八的事物，都是她小時候留下來的，而其中就有一條白色的貂毛圍巾。

袁朝陽是個念舊的人，這些舊物都用樟木箱子裝著，於是枯葉不腐，兩張仙人紙牌也像剛拿到的那樣鮮豔。

她拿起那條白色的貂毛圍巾，都十七八年的舊物了，但她保存得很好，白毛蓬鬆，觸手柔軟，她想起那年秋天拿到時，是那樣高興。

七歲男女不同席，這條白色的貂毛圍巾成了袁朝陽跟蕭圖南的小祕密。

入宮伴讀多年，他們十幾個孩子是一起長大的，袁朝陽覺得蕭圖南是很好的。他曾經帶她去市集玩，也曾經帶她去放琉璃盞，元宵猜燈謎的市集是那樣熱鬧，還有觀音生日時廟中放焰火，他也帶著她去看了，還給她買了紅色的菩提串；皇上賞賜下來只有皇族有的貢品茶葉，她隔天就能從蕭圖南那裡喝到——當然不是只給她，那樣太尷尬了，他們都不是小孩子，還是得避嫌。

那日，東宮的宮女要煮茶，蕭圖南說他帶了父王給的好茶葉。

放學，他們從東宮的學堂陸續出來，蕭圖南追了上來，問她喜不喜歡今天喝的白牡丹，喜歡的話他明日再帶過來。

那年袁朝陽十二歲，蕭圖南也是。

少年已經比她高半個頭，太陽下的羽豐縣子清朗挺拔，眼神閃閃發亮。

若問少女時代的袁朝陽是怎麼想的，那蕭圖南是很好，很好的。

袁朝陽想到要見故人就覺得肚子痛，但現實的情況也不容她矯情，不要說只是肚子痛，就算她整個人都在痛，她也會爬去內務府。

她一定，一定，要成為第一個女子皇品商人，看看那些討厭鬼宗親還敢不敢亂介紹對象給她，和離又不是太罪，無子也不是她的錯，那些宗親真不知道哪根筋有問題，什麼破爛貨都敢端來她面前，是個男的就這麼了不起嗎？她袁朝陽偏不屑，她就要靠著爹娘跟祖母的寵愛任性活下去。

也有宗親不要臉的說——「妳又生不出孩子，賺這麼多錢幹麼，不拿來幫助一些日子過不去的族伯叔，我聽說妳又買鋪子了，正好，妳族伯想做生意，正在找店面，就租給自己人吧，自己人，穩當。」

自己人不叫穩當，自己人叫可怕，她和離後開始做生意，也認識了不少掌櫃，大家的共識都是「除非同一個娘，不然都不穩當」。

真的，哪怕同一個爹都不穩當啊，「親戚」算什麼關係啊，對別人的人生指手畫腳，還想染指她的鋪子，一個月跟外人收十兩不好嗎，租給自己人，只怕五兩都拿不到，還會被賴帳。

她不願意，宗親又有意見了——這麼看重錢財，不是好事。

啊喲，銀子這麼美，怎麼會嫌少，她將來銀子要給姪子姪女啊，大豐大富的孩子都是她給遺產的對象，銀子放著又不會發霉，她幹麼急著給出去？

況且不做生意都不知道，女人能自由出門多舒服，人人喊她一聲「袁大小姐」有多舒服，看著鬍子花白的商行長邀請她參加商會有多舒服。

祖父致仕後他們從城中搬到城南，城中官宦人家多，比較保守，城南生意人多，加上還有異族人，民風相對開放，別說和離了，再嫁三次的女子都大搖大擺的上街，沒人會多看一眼。

不是她袁朝陽在臭美，有時在布莊接待一些官家夫人，少夫人，她都能感受到她們的羨慕，她不是依附在誰身上的某少夫人，她就是她自己，袁家大小姐。她想花錢，自己有，不用看誰臉色，最好的布料，最好的首飾她都能用，就算用上最好的東珠，冰晶玉，也不用顧忌長輩會不會覺得她奢侈。

她覺得這樣很好，當然很感謝家裡的寬容，一般來說，和離要兩家相談，訂親要媒婆，和離也要見證，但她是突然帶著和離文書就拉著嫁妝回家的，家人知道她和離後都說不出話，意外，錯愕，等知道是無子的關係後，又混合了生氣與羞辱。有的家庭能接受女兒回家，有的家庭不能，這時候回家的女兒會被送去鄉下，假裝沒這回事，即便袁朝陽自幼受寵，但也有點忐忑，而且袁家的莊子不在城郊，在江南。

當時已經致仕的袁老太爺開口了，「李管家，讓入把大小姐的房間打掃一下，晚上多放一雙碗筷，告訴其他人，大小姐回家住。」

一錘定音。

一家之主都發話了，其他人自然不會有意見，袁太太當時就衝上來抱著女兒，袁大豐也說「姊姊不要緊，我在」。

從此袁朝陽就舒舒服服的當回袁大小姐。

當然，剛剛和離回家，她也是很萎靡的，是袁太太看著不行，求袁老爺分間鋪子給她管，好歹有點寄託，不然整天在家吃飽睡，睡飽吃，都快養成小豬了。

袁朝陽是袁老爺第一個孩子，從小就會跟大人甜言蜜語，袁老爺很疼這女兒，都沒考慮就准了，又怕她奔波勞累，挑了最近的九號鋪子。

袁朝陽把一身力氣用在生意上，九號鋪子果然蒸蒸日上，然後袁老爺又把十四號鋪子給了她。

已經出嫁的袁朝婉那個羨慕啊，也攢掇著自己的親生姨娘跟袁老爺要鋪子，說一樣是無子的女兒，給了袁朝陽布莊也該給袁朝婉，結果被袁老爺一陣臭罵，袁朝婉雖然一樣無子，她卻是別人家的媳婦，膝下也有抱養過來的兒子，祠堂上可是有孩子的人，鋪子給了袁朝婉，將來就是外姓人的，無論如何都不可以。

袁朝陽是和離後才發現自己是做生意的天才，她給的花紅多，工人跟賣布娘子那是拚了命的工作，九號鋪子跟十四號鋪子，一個月的淨利可以超過一百兩，都進入她的小庫房了。嘻，爹疼娘愛，就算和離婦，那也是很逍遙，她要把這逍遙進行到底，不讓任何人，哪怕是蕭圖南都不能阻止她繼續逍遙。

內務府。

袁朝陽自然沒那樣傻的準時到，她可是提早就到了，對於蕭圖南，寧可我等人，不可人等我。

一個姓柯的文吏把她引進側堂後，便開始問起一些袁家布莊的問題——那輕紗的絲產於何處，染於何處？

袁朝陽恭恭敬敬回答，柯文吏很滿意。

雖然是個年紀輕的官吏，但袁朝陽知道，這個就是內務府負責布料的人之一。

問完例行公事，柯文吏便說起今上勵精圖治，縮減了不少用度，官吏其實沒以前那樣好過了云云。

袁朝陽畢竟有十六年的官家小姐經驗，早有準備，伸手跟隨同的郝嬤嬤拿了信封，這就雙手遞了上去，「民女第一次進內務府，什麼也不懂，還請柯大人多多指導，才不會出錯，天氣熱，柯大人喝點涼茶。」

柯文吏笑了，「袁大小姐果然是明白人。」

「不明白，不明白，民女就是運氣好，凡事還請柯大人多多照顧。」

柯文吏毫不客氣看了一下信封裡面，滿意了，這袁大小姐的祖父曾經是太常少卿，官家出身果然不同，就是大方。

不一會，內廊傳來聲音，「羽豐郡王這邊請。」

袁朝陽內心一突，蕭圖南來了。

雖然一起長大，但這都好幾年不見了，如果監督是永樂公主或者常富郡主就好了，她跟她們一直維持著好交情，不然青和郡王也行啊，他現在寫信還喊她朝陽姊姊呢，當時十幾個伴讀，她最不想見的就是蕭圖南了。

袁朝陽站了起來，打起精神，就見另一個小吏引著一個身材挺拔的青年進來。

眉清目秀，面目俊朗，不是記憶中的蕭圖南又是誰？

只不過他的神色沒以前那樣清朗了，取而代之的是一抹看不透的神色，看起來很深沉，很不好接近，袁朝陽並不意外，自己肯定也不像十五歲時那樣嬌憨可愛，他們今年都二十五了，六歲認識，這都快二十年的時光。

袁朝陽原本還幻想能有一個平和的過程，但在看到蕭圖南那臉色後，她就知道不可能了。

他一看到她，俊俏的臉露出看到蒼蠅的模樣，明明白白寫著很不想看到她。

袁朝陽識趣，也懂得商人地位低，行了禮，「民女見過羽豐郡王。」

「岑貴妃看中的輕紗就是袁家出產的？」

「是九號染坊的作品，用紫草跟赭石染色，九染九曬。」

蕭圖南皺眉，「本郡王可沒問你這麼多。」

「是。」

「記得了，本郡王不愛人多話，以後我問，你答，多餘的東西不要講，本郡王不感興趣。」蕭圖南一字一句，說得清清楚楚。

饒是已經有了心理準備，袁朝陽還是覺得，唉，有準備跟真實體驗到，還是完全不一樣啊。他明明白白的嫌惡，真讓她有點傷心了。

可是退後一步想，也不怪他，當然，更不能怪她了，她袁朝陽可是無辜的小白花，

當然沒有錯。

只能說他們的緣分就是不能延續吧，伴讀的男孩小伙伴中，除了青和郡王，她上個月還去參加泯東縣子兒子的洗三呢，泯東縣子都八個女兒了，終於來個兒子，他就跟小時候一樣，一高興眼睛就瞪得老大，然後會從單眼皮變成雙眼皮，當時泯東縣子夫人還不知道她跟永樂公主在笑什麼。

如果她跟蕭圖南也一直維持著好交情就好了，不過想想不可能，有聚有散才是人生常態，雖然她不太能接受蕭圖南對她的態度這麼差，但不會怪他，說來，是時光對他們不溫柔，他們各自都經歷太多。

她不是當年那個在東宮天真爛漫的袁朝陽，他也不是當年那個在東宮包容溫和的蕭圖南。

其實能這樣活著面對面已經不錯了，當時一起讀書的尚書令嫡孫朱有成，三族內都被偷販私鹽的伯父朱通連累，舉家出京，三代不得回。

那一年，袁朝陽才十二歲。

昨天還跟朱有成一起上打獵課程，過去幾年天天都在一起的人，突然間被遣出京，從官戶成了罪戶。

十幾個孩子不懂得面對離別，貴子貴女一路行來，繁花盛開，沒見識過不好的事物，這第一堂人生課程，眾人哭哭啼啼。

那天出了宮門，上了袁家馬車準備回家時，袁朝陽都是嚙嚙的，在大夥面前忍著的眼淚終於忍耐不住落下來。

當時錦帳一下掀開，蕭圖南竄了上來，「袁朝陽，妳別難過。」

「我就是想朱有成……」袁朝陽有句話沒說，她還知道趙司徒的孫女趙熙喜歡朱有成，朱有成也很喜歡趙熙，昨天還鬥當戶對，今天已經永遠不可能，就算趙熙願意遠嫁，趙司徒也不會允許孫女嫁給罪戶。

「袁朝陽，妳要明白一件事情，我們在京城，那就什麼都會發生。」蕭圖南語氣雖然嚴厲，但神色卻是溫和的。

相處多年，袁朝陽也不怕他，因此不管身分差異，直接別過頭，「我偏不明白。」

「所以我才說，妳得明白，朱有成只是開端，以後妳的人生還會遇到很多別離，事事難過，妳要難過到什麼時候？」

「我就是不想跟任何人分開。」

蕭圖南年少的臉上露出無奈又包容的樣子，「皇伯父只處死了朱通一戶，沒株連三族，已經是看在尚書令多年忠心的分上，況且三代後就能返京，等我們老的時候，說不定還會收到朱有成的信，請我們照顧朱家剛剛返京的年輕孩子，他那麼外向的人，肯定能調適得很好，別難過了。」

「我偏要難過……青和縣子說，朱家財產都被充公了，這樣日子是要怎麼過？」

「朱家財產是充公了，朱老夫人跟朱夫人的嫁妝還在，至於日子怎麼過，妳放心，我有辦法。」

袁朝陽原本以為蕭圖南只是哄哄她，兩人身分有別，她也不敢多追問，過了半個多月，她才從永樂公主那邊聽說，蕭圖南特意寫信去敲打朱家落腳處的地方官，

用的是秦王府的紙卷，蓋的是羽豐縣子的印章。

尚書令是被拔官了，財產是被充公了，一家是落魄了，但是嫡長孫朱有成在京城還有朋友，他們是縣子縣主，是公主郡主，是皇孫皇孫女，皇族貴人要搞死地方官是很容易的事情。

袁朝陽總算覺得好過一點，只要地方官不去挑事，相信朱家也不會自找麻煩。

之後永樂公主笑著跟袁朝陽說：「吾聽宮女說，那日妳在馬車上哭了許久，羽豐哥哥回秦王府就馬上寫信去了。」

「公主別聽小宮女胡說，民女才沒有哭許久。」

「那就是哭了。」永樂公主捏著她的下巴，「袁夫人把妳養得真好，這麼多年嬌憨不減，吾可太懂羽豐哥哥了。」

袁朝陽一下紅了臉，十二歲已經懂得很多事情，當然也知道永樂公主在說什麼，

「公主別胡說。」

「吾哪是胡說呢，每年打獵，羽豐哥哥都只顧著妳的安全，從來不管吾，吾可是他的族妹啊。」永樂公主打趣，「以前不懂，這幾年可是越看越明白了。」

袁朝陽少女心被說得心思動搖。

只是秦王府，世襲罔替的一品門第，蕭圖南又是嫡長子，她不過是四品太常少卿的孫女，她不敢想。